

◇金洲风物 程保平专栏



程保平，安徽省散文随笔协会副会长，偶有文字散见于报章末端。

金洲被大江包围，四处是水，即使水退下去，沟沟塘塘还盛满了水，所以鱼虾也多。但在当年，即使饿肚子，村民对鱼也是熟视无睹的，只有极少数人兼事渔业。反映在饮食上，是无肉不成席，至于鱼则不看重。即使吃鱼，也有严格的限制，龟鳖、螃蟹、黄鳝等是不上席的。

这看似奇怪，其实是有原因的。金洲是新生洲，成洲到今天也不过百把年，村民多来自山区，山区是农耕习惯，对水或渔是陌生或害怕的。再一个原因，金洲是血吸虫传染区，1960年代前染上这种病，就是绝症。在饮食上，因为没有做鱼的厨艺，也想不起来，倒不如不吃、少吃干净。

不食龟鳖，可能是禁忌。我有一次捉到一只鳖，足有小脸盆大。我妈说，那是神灵，放生吧。黄鳝近似于蛇，观感不好，人们也不吃。而螃蟹无肉，吃起来麻烦，捉到也就喂猪了。有时候孩子们玩开心，将螃蟹扔进灶火，烧熟了吃里面的蟹膏。大人一脸嫌恶地说，满屋都是腥味。其实，那螃蟹是野生的，有拳头大小，在今天根本找不到。

但金洲人扳虾，也吃虾。每年六

文章名是做梦得来的，醒来觉得此名可用。

七夕是秋天的第一个节，这是一个有故事的夜：牵牛与织女相好，向天帝借二万钱下聘礼，很久牵牛没有归还，天帝大怒，将他关到营室中。初读这个故事觉得可笑，天帝是织女的外公，我看这个外公也太小气了，为区区二万钱生生拆散人家小两口。可是问过度娘，才知错怪天帝了。这个故事我是在南朝梁人写的《岁时记》里读到的，若以大米价换算，放在梁朝，二万钱相当于今天的人民币二百万；若放在更早的汉代，就更高了。这聘礼之高也真的让人咂舌，还不知道，那时候要不要在天庭买房？

近来为买房琐事大烦恼。牵牛姑且还可以向天帝这样的富亲戚“打秋风”，像我等众生，在二万钱面前，只能急得“朝如青丝暮成雪”了。不过想想也释然，连天帝都会为二万钱不惜与外孙女婿翻脸，想必他也不是富可敌国，可见神仙也不好当吧。但这也是天帝的可爱之处，因为他“小气”，因为他像我们凡人一样，也为碎银烦恼。我无端地想象，天帝一

从永康市区返回方岩，夜已深沉。山高月小，四顾但见五峰兀立，山势迫人。虽说日间各处景点皆已大致走过一遍，但终觉月色堪怜，情不自禁地又往五峰书院一带走去。

长久以来，我一直觉得，恬静清明的月色无疑是一把为天地所珍藏的钥匙，当它们在喧嚣繁琐的生活中累了，又或者某一天心情好，就掏出这把钥匙，打开一个花园，开始一次和谐的约会，以怡然自乐。譬如此刻，五峰书院浸润在月色中，与近乎垂直的固厚峰浑然一体，人文的胜迹与自然的风致如盐在水，令人几乎不忍心走近。

郁达夫先生在《方岩纪静》中说：“从前看中国画里的奇岩绝壁，皴法皴透，苍劲雄伟到不可思议的地步，现在到了方岩，向各山略一举目，才知道南宋北派的画山点石，都还有未到之处。”只是此刻，月上中天，蹊径深邃，触目所及，但觉日间

扳罨

月，大水上来，江虾开始增多，到八月水势稳定，虾子更多。那时候，家家户户都有几把扳罨，三米长宽。夏天的午后，每家烧一锅开水，放入面粉煮成糊状，然后将罨网放进去浆好，挂上罨杆，在日头里晒干。太阳快落山时，正是虾子多的时候，就放罨下水，随放都行，隔十来分钟扳一次，每次能扳半斤左右。到天黑，虾子又少了，就停下。

江虾刚扳上来，浑身透明，活蹦乱跳，但离水就死。死虾颜色变白，头脚呈洋红色，但是清爽爽的，那是水质好的原因。不像今天市场上的虾子，活的颜色暗淡，死了也是浅灰色，脏兮兮的。由于扳得多，吃不完，天热不能保存，又不给到市场上卖，一般够一两碗吃也就不扳了。也有贪心的，扳多了，放水缸上凉快，第二天放日头里晒干保存。

我自八九岁开始扳罨，全套的活

儿都会。扳得最多的一次大约是在1974年的秋天，我过江走七八里，到七里湖，属于皖河水系，一夜扳了五六十斤。实在搬不动，就叫熟人搭信叫我妈来帮忙。七里湖的虾子固然多，但成色和质量比家门口的要差不少。

金洲人吃虾子，就跟吃青菜萝卜一样随意，甚至更不稀罕。一般的吃法是，到菜园拽几个辣椒，放锅里一煸，放上虾子和食盐一炒就完事。好不好吃，也是不稀罕。干虾的吃法有几种，或者炖鸡蛋吃，或者在冬天炖萝卜吃，考究的家庭在夏天晒酱时，加入一点干虾，但是不是叫虾酱，至少我没听说。

我小时候吃鲜虾过敏，胃疼，浑身发痒，一般不吃，也不稀罕，长大后居然不过敏，不知道什么原因。我比较怀念干虾炖萝卜，但那食材有点讲究，干虾须没臭味，这在夏天晒虾时不易做到。萝卜要经霜，是甜丝丝的味道。烧的时候用肥肉熬油，放上萝卜、干虾和食盐，入水一煮，就是一盘红白相映、味道鲜美的菜。在我的记忆里，这好像是金洲最美的菜。

个好奇的稚子，立秋后的几个下午，都在手头能找到的书里溯源，终无所获。

说到乞巧，没有谁能像孟元老那样，愿意用这么详实又平静的文字来记录北宋的“此夕”：潘楼街东宋门外的瓦子（当时的娱乐场所）、城西梁门外的瓦子、南朱雀门外的大街，都有买磨喝乐（一种佛像）的；又把瓜雕刻成各种花样，叫“花瓜”，又用油和面加上糖或蜜做成咧嘴大笑的娃娃头，这叫“果食花样”；显贵之家会在庭院里搭建“乞巧楼”，楼棚里陈设从集市上买回来的磨喝乐、花瓜、酒菜、笔砚、针线，让家里的女孩儿焚香行礼，穿针乞巧……文字虽十分平实，但我却还是捕捉到亡国带给他的无处寄托的黍离之思。

而今，乞巧的习俗已经淡了，没有了，但我仍然记得，小时候，祖母逢七月七夕，会带我们看织女星，夜深了也不要我们睡觉，坚持要我们守夜，还让我们在心里许愿，说只要看到天河中有白气，或者有彩色光，就要下拜，心里的愿望就能实现。

今夕何夕耶？

多年。空旷的书院，像一个微缩器，把一代又一代的人生，化成几分几秒，在月色中演绎。伴随着一泓流水淙淙汨汨不舍昼夜地推搡奔走，仿佛就在刹那间，朱熹过去了，陈亮过去了，郁达夫也过去了……生命宛如一条大道，每个人只在上边走一段，然后就像风卷薄云一样，被吹得干干净净。只留下精神不灭，有如月色中这座筋骨毕露的山，在风中屹立。

井上靖先生走在帕米尔高原上，想到一千多年前的日本僧人曾从这里走过，激动得热泪盈眶。而我站在先贤们当年讲学著书的所在，却感觉月色中的五峰书院有如一位慈母，仿佛随时都在迎迓出远门的游子回来。它知道，那远行者会回来，不管他走多远，身上披雪，肩上蒙尘，他会回来。

是夜住五峰宾馆。诗人徐志摩说：山居是福。

秋“夕”歌

定是个小老头，可爱又有点气性的小老头。

再来说个凡间的故事。窈窕房小时候秃头，不为家人所喜。七夕这天夜里，家人将庭院洒扫干净后，在露天里铺设几筵，以酒脯时果祀牵牛、织女二星，而家里的妇人则是夕陈瓜果于庭中，第二日看谁的瓜果上面有蟾子（一种蜘蛛）网结于其上，若有，便是好的符应。但家人却不允许窈窕房出来，将她关于暗室，奇异的是，有曙光将其室照亮，当时人都认为这是祥瑞。果然此女一路开挂，做了汉文帝的皇后，汉景帝的母亲，大名鼎鼎的汉武帝的祖母。

如今，故事里的人和说故事的人都成了“long long ago”，然而，我还是忍不住会想，牵牛织女的故事起源于哪朝哪代？又是如何演变成民间广为流传的乞巧习俗，甚至成了多少诗词歌赋里的文化符号的呢？我像一

五峰书院夜游

一如披甲武士的峰崖，少了些许威武，却添了若干妩媚。五峰书院乃南宋思想家陈亮讲学的地方，是曾令朱熹惊叹“可畏可畏”的永康学派的发祥地。岁月荏苒，近千年过去，天长地久的岩壁苍然如铁，尤见时光痕迹。用手略一触摸，就仿佛与先贤握了一回手。

我在书院前的陈亮像下枯立良久，这是少有的心灵极为自由、极为快乐的时刻。我想象着在书院的鼎盛年代，学子们是怎样或忙碌或悠闲地打发光阴，他们是否也曾想到，会有一天终将人去楼空？当然，书院虽因陈亮而出名，却并非因陈亮而存在，有人青睐也好忘却也罢，它照样宠辱不惊地过了一千

◇节气录 葛良琴专栏



葛良琴，中学教师，作品发表于《阳光》《安徽文学》《清明》《传奇·传记文学选刊》《中国周刊》《作家天地》等省市刊物。

◇闲乐城 李利忠专栏



李利忠，又名李庄、李重之。浙江建德人。长日谋食之余，偶或写点诗文，以遣有涯之生。